

政制發展小組 秘書處 各位成員：

本人是在香港出生居住了幾十年的市民，憑經歷研究，搜集分析各方面的意見，得出以下結論，不吐不快。

民主政制也有好多種，普選並不等於直選。世界上無論什麼選舉也有(牠)的缺欠和優異。市民對選舉理解和成熟的程度和傳媒誤導的結果，爭權奪利無良政棍的搗動，與及外國勢力干涉、宗教團體贊助的選舉都會嚴重影響當地的經濟和社會政局的穩定，危害市民的福祉。

有些歐洲國家議會的政制和本港第二屆選舉模式差不多，就是功能團體選委會直選平均分配。老牌民主國家的英國上議院議員還是委任世襲的。

印尼、菲律賓、印度、台灣等地區，一轉直選便禍福年年，民不聊生，或是導至國家分裂，頻臨戰爭邊緣，經濟比以前衰退，壞處多於好處。

本地街頭惡霸搗動示威要全面直選，虛偽漸進各階層平衡參與是憲法，假民主霸王利用傳媒和立法會奪取龍大憲特區政府不撥全面直選欺壓市民，來製造對立，誤導市民。明明人都知道他她就是在趁機搗開市民吃市民的選票，來達到名利雙收，自私自利的目的。

不要忘記，港澳是中國的特區，不是獨立國家。基本法的最終解釋權是屬於人大常委會，政制的修改和批准備案，最後決定權也是人大常委會。人大常委會已經議決定案下屆選舉範圍，功能團體和直選各一半，如要修改要各加相同數目。為什麼上述那些要人還是在女言惑眾，當我們市民是白痴的呢？

百多年來港督一向是英國政府派來管治香港的，立法局議員是委任的。

臨近九七前才加一些直選和功能團體。為什麼當年他她們不搗動示威遊行，大罵殖民地政府沒有民主，冇代表性，欺壓市民呢？真解到佢地下白呀？

其實香港地區的議員和公務員的年薪津貼福利，和全東南亞國家(還有英國)相比較是最高、最豐厚的，人數比例也比人家多。我認為每年年薪津貼百幾萬港元的二級(前還可以兼任三級)議員有部份更知法犯法，無法無天，無事生非，成日大吵大鬧爭出位。我們納稅人還在供養這些對社會有破壞、冇建設，為既選票，為反對而反對的議員，簡直是在浪費社會資源，違反大多數民意。希望今屆開始全港各級議員都要減薪和津貼(嚴格審批，避免議員呢政府錢，依法追究責任)。

以下是我對下屆政制選舉的急切期望：

我建議議員數目不可以增加，避免加重我們納稅人的負擔。

選舉立法會功能團體，可以酌情增加選舉人的數目。

我建議推舉特首的選舉委員會，可以增加界別代表數目。

(其實間接選舉亦是精英選舉，也是民主選舉中之一種，有代表性。)

提議不加議席和選舉人數目，一來可以減少政府沉重開支，二來既呵諾賣人大決定，又無需修改基本法規定，一舉兩得何樂而不為！

(署名來函)

(編者註：未能確認來信人是否願意公開姓名)